

中小企业声明函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、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太仓市人民法院（单位名称）的食堂荤蔬菜、调味品等配送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食堂荤蔬菜、调味品等配送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十）餐饮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苏州菜趣食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76.04143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.471052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菜趣食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4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：

1、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